

证券代码：873401 证券简称：棋盘塔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安徽棋盘塔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朝斌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总经理的领导下，2021 年度公司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现将根据

公司经营和主要管理工作拟定的《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主要管理工作拟定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报告中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等各方面实际情况，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23015 号《2021 年度审计报告》，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降低费用，增强企业的发展后劲，实现公司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暂不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实际情况，结合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障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年度报告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保障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综合考虑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于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董事黄朝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朝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黄朝斌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黄朝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自林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黄自林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黄自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余文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余文和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余文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江端云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江端云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江端云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同河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刘同河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刘同河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关联交易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董事黄朝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聘请的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因合同到期，不再担任公司法律顾问。公司对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法律服务表示由衷的感谢。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法律顾问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律师事务所，拟聘请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为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棋盘塔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棋盘塔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